

证券代码：838657

证券简称：尚诚同力

主办券商：兴业证券

北京尚诚同力品牌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18年8月28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18年8月17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宋军
- 6.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北京尚诚同力品牌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7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8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北京尚诚同力品牌管理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半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18-036）于2018年8月28日登载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公司半年报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公司半年报的内容和格式符合年度报告编制的规定，所包含的信息真实地反映公司 2018 年度上半年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关于北京尚诚同力品牌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编制的《北京尚诚同力品牌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已登载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公司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细则（试行）》及《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等相关规定，对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进行了专项核查，并对 2018 上半年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说明。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注册地址及办公地址并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公司将搬迁至新办公地址办公，故公司拟变更注册地址和办公地址，注册地址和办公地址将由“北京市朝阳区工人体育场北路 8 号院 2 号楼 13 层 02-1602”变更为“北京市朝阳区霄云里 6 号楼 1 至 5 层 101”。

并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

规定，拟对《公司章程》第一章第三条作如下修改：

原为：公司注册名称：北京尚诚同力品牌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公司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工人体育场北路 8 号院 2 号楼 13 层 02-1602 邮政编码：100027。

现修改为：公司注册名称：北京尚诚同力品牌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公司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霄云里 6 号楼 1 至 5 层 101 邮政编码：100025。

注册地址最终以工商登记为准。

同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注册地址变更、章程备案等工商登记手续及办公地址变更等相关手续，包括但不限于提交材料和申请、签署合同等。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8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 2018 年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挂牌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的未分配利润为 46,264,441.47 元，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26,558,664.00 元。

结合公司当前实际经营、现金流状况和未分配利润实际情况，考虑到公司未来可持续发展，同时兼顾对投资者的合理回报，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公司本次权益分派预案如下：公司拟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50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11,764,450 元（含税），实际分派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核算的结果为准。

上述权益分派所涉个税依据《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5】101 号）执行。

上述权益分派完成后，公司股本总数和原股东的持股比例保持不变。

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权益分派在中国结算的分派业务程序等相关事宜。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 2018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定于 2018 年 9 月 14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2018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 1、《北京尚诚同力品牌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 2、《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公司 2018 年半年度报告的书面确认意见》。

北京尚诚同力品牌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8 月 28 日